

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聞參考資料

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

新北市領先全國 全市公車候車亭及公車站牌周邊全面禁菸

新北市繼率先全國制定「菸品及電子煙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、高中職(含)以下校園周邊全面禁菸，3 日副市長李四川宣布，即日起轄內所有公車亭及公車站牌全面禁菸，禁菸範圍有別於以往之公車亭屋簷內，本次公告擴大至公車停靠區標線內及往內延伸之之人行道為禁菸區，領先全國擴大至全市公車站牌周邊全面禁菸，宣導期 6 個月，9 月 1 日起衛生局將加強派員稽查及取締，營造無菸清新候車環境。

為保護青少年遠離菸毒危害，新北市衛生局於 105 年 9 月 1 日實施全市 336 所高中職(含)以下校園周邊（校門口、家長接送區及周邊人行道）全面禁菸，以治安角度進行菸害防制，結合警察局執行聯合宣導與稽查作業，105 年裁罰校園周邊違規吸菸民眾共計 337 件，裁罰金額 67 萬 4,000 元。因此，為保障青年學子及民眾於候車時遠離菸害，自 106 年 3 月 1 日起擴大至新北市公車候車亭及公車站牌周邊全面禁菸，禁菸範圍有別於以往之公車亭屋簷內，本次公告擴大至公車停靠區標線內及往內延伸之之人行道為禁菸區，宣導期 6 個月，9 月 1 日起衛生局將加強派員稽查及取締，違者依法處新臺幣 2,000 元到 1 萬元罰鍰。

新北市在保護青少年免受菸品危害，以及營造無菸環境，陸續成立跨局處「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」與「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」，並加強未成年吸菸之宣導及稽查，針對販賣菸品給未滿 18 歲的店家，只要第 2 次查獲違規除罰 3 萬

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聞參考資料

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

元外並提報加強稽查消防、公安及違建拆除，違法 3 次罰 5 萬且公布商家資料。

105 年查獲未滿 18 歲吸菸者共計 1,808 件，依法實施戒菸教育。另查獲違規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之店家，105 年裁罰件數共 104 件裁罰金額 124 萬元。新北市以加強稽查取締菸害之方式，並搭配入班菸害防制宣導，國中吸菸率由 104 年 4.2% 降低至 105 年 3.9%，高中職吸菸率亦由 104 年 9.8% 降低至 105 年 7.6%，顯見策略奏效。

除此，去年並率先全國制定「新北市菸品及電子煙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，不得於高中職(含)以下校園內使用電子煙外，由內至外為 40 萬莘莘學子營造「無菸校園」的學習環境。如今再加上公車站牌周邊禁菸這塊大版圖，進一步向無菸健康城市邁進。

資料詳洽：健康管理科 林惠萍科長 電話：(02)2257-7155 分機 1611